

一朵光怪陆离的中世纪玫瑰

《玫瑰的名字》



□育邦

如果非要把安伯托·艾柯捧为至尊小说大师,我想是没有必要的。但他同时是哲学家、符号学家、历史学家、文学批评家,这就很难有人与之匹敌了。他现已作古,作为一个知识分子综合体,在文化界的影响力越发隆盛,这一点毋庸置疑。

1932年,艾柯生于意大利西北部的亚历山德里亚,这个小山城有着不同于其他地区的文化氛围,更接近于法国式的冷静平淡而非意大利式的热情奔放。父亲嗜书如命,小时候的艾柯就读了许多漫画以及奇幻小说。在十五六岁的时候,艾柯尝试着写诗,他说:“我的诗歌和少年的青春痘一样,有相同的功能起源和形式结构。”

众所周知,意大利是天主教的中心。艾柯接受的也是天主教教育,他还在圣方济各修会做过一段时间的修士。在大学期间,他被中世纪的学术思想和早期的基督教神学深深吸引,并组织了一个学生团体——天主教行动青年团。后来他的信仰遭受严重危机,他与该组织决裂了,并把兴趣转向了詹姆斯·乔伊斯。即便这样,艾柯依然不改对中世纪的热情。在他看来,中世纪不是黑暗时代,而是一个光辉灿烂的时期,迸发出文艺复兴的富饶土壤。

1978年,艾柯46岁,他已经成为诸多领域里的著名学者了。有一天,一个朋友告诉艾柯他们出版社正在策划一套业余作者写的小型侦探小说,想邀请他来写一个。他漫不经心地对朋友说:“我压根就不会写什么侦探故事,但如果要让我写的话,一定是本五百页厚、以中世纪僧侣为人物的书。”那天回家后,艾柯的思绪便不再安分,他内心的中世

纪突然跳了出来,他虚构了一个中世纪僧侣的名单。随后,他的脑海出现了一个僧侣被毒杀的画面。这一画面在艾柯那里成为一股不可抑止的冲动。除了写作激情的冲击,他还拥有百科全书式的渊博和后现代主义的多种武器。他在酝酿写《玫瑰的名字》时,当然不知道亚里士多德的《诗学》中著名的已散轶的喜剧卷宗中的内容,因为没有人会知晓。然而,在写作过程中,他通过某种方式竟然发现了它们。侦探小说中的疑问同时也是哲学上的核心问题:谁干的?一个凶手的画面加上一个可以尽情展开的追问,艾柯开始摩拳擦掌,决定一试身手。他开始动手写他的第一部小说——《玫瑰的名字》。艾柯承认,书名的灵感来自莎士比亚,因为《罗密欧与朱丽叶》的另一个名字便是《另一朵玫瑰》。

小说的开篇是一个序,说作者得到一部叫《梅尔克的修士阿德索的手稿》的书稿,此手稿先是拉丁文,后被翻译成法文,“我”又把它翻译成意大利语。而原稿几经辗转,已离奇丢失。小说家的好处就是可以毫不羞耻地撒谎,谁也不会责备你。在博尔赫斯那里,虚拟文本以假乱真且数不胜数。艾柯第一次就出手不凡,脸不红心不跳,写得煞有介事,可谓无中生有,却又胆大心细。仅凭这一点,艾柯在小说领域就是个专业选手,并非业余作者。

故事发生在14世纪,也即是艾柯挚爱的中世纪,当时教权与王权、贵族与平民、信仰与理性正处于复杂的斗争状态,威廉修士带着见习僧阿德索来到意大利北部的一所修道院,为即将召开的高层会议做准备。就在他们抵达的前一天,修道院里发生了一起离奇的凶杀案。以精于推理闻名的威廉修士受修道院院长的委托,进行调查,找出元凶。整

个故事发生在7天之内。而在以后的几天中,每天都有新的离奇血案,死亡事件发展为一系列的连环杀人事件,并且牵涉到修道院中隐藏的一个大秘密……已经被异端和欲望控制的修道院,气氛变得日渐阴森恐怖,上下谣传着恶魔降临的消息。威廉从《圣经·启示录》推测凶手获得杀人的灵感,他把注意力集中于修道院的藏书馆。凭借对《圣经》与神学的渊博学识,对于符号及其象征意义的深刻理解,凭借在哲学、文字学、版本学、自然科学等方面的深厚造诣,威廉发现了真凶,揭开了谜底。

小说的主人公是威廉修士,精明博学,还有敏锐的洞察力和严谨的推理能力,他曾经是臭名昭著的宗教裁判所审判员,由于正直善良、开明睿智而跟当局格格不入,被剔除出裁判所。在那个时代,任何质疑宗教裁判所的人都被视为异端。后来他成为圣方济各修会的修士。

艾柯是一位知识狂人,他毫不掩饰地在书中炫耀渊博的学识。这一点激起了绝大部分写作者的羡慕嫉妒恨,即便像我这样不把艾柯当回事的写作者,也常常嫉妒不已。在小说中,阿德索和那个农家少女发生关系时,艾柯写的并不是做爱本身的感受,跟《尤利西斯》《查泰莱夫人的情人》中性描写几乎无法相提并论,他描写的是一个年轻僧侣如何通过他文化感知力来体会性。

艾柯是无可争议的符号学大师,“玫瑰”自然也不可避免地成为一个符号,任何读者都可以猜测与阐释。他本人说:“玫瑰,由于其复杂的对称性,其柔美,其绚丽的色彩,以及在春天开花的这个事实,几乎在所有的神秘传统中,它都作为新鲜、年轻、女性温柔以及一般意义上的美的符号、隐喻、象征而出现。”在小说文本中,最为直接的提示“玫瑰”存在的是阿德索和农家少女的爱情,当然也隐晦地包涵了性爱。阿德索写道:“这是我毕生唯一一次世俗的爱,而自那时直到现在,我还是叫不出那个女孩的名字。”在小说快要结束的时候,艾柯毫不含糊提及了“玫瑰”,阿德索写下:“第一朵玫瑰的名字,揭示了一切。”

艾柯明白无误地表达过:他创作的小说就是他的自传。作为艾柯《开放的作品》《诠释与过度诠释》的读者,我也毫不客气地拿起他制造的长矛,看看《玫瑰的名字》中的人物与艾柯本人之间的关系。我狭隘又略带偏见的过度阐释如下:智慧博学的威廉显然是艾柯的镜像之一,清朗开明,哦,还富有幽默感;而那个理性邪恶、恪守秩序、学识渊博的豪尔赫同样也是艾柯本人的另一个镜像,阴郁保守;那个初尝第一朵玫瑰的阿德索何尝不是青年艾柯的一个镜像呢?天真热情,活力四射,小心翼翼而又心潮澎湃。

卡尔维诺认为“现代小说是一种百科全书,一种求知方法,尤其是世界上各种事体、人物和事务之间的一种关系网”。艾柯繁复风格的开端就是《玫瑰的名字》,它无疑是匹配这种文风的百科全书式小说,一部试图包罗万象的小说。小说作为艺术遭遇最大的危险,也正在此。作品越倾向于各种可能性的复杂化,便会离开核心即作者的“初心”、内心真诚的声音和他对自身真实的发现越远。因而,从这一意义上讲,我对艾柯的小说持保留意见。

《玫瑰的名字》是一朵光怪陆离的中世纪玫瑰,它那么遥远,又那么神秘。小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我留下这份手稿,不知道为谁而写,也不知主题是什么”,外加古老而神秘的谚语(拉丁文):“昔日玫瑰以其名流芳,今人所持唯玫瑰之名。”掩卷而思,余音缭绕矣!

唯一的真理就是学会摆脱对真理不理智的狂热

——安伯托·艾柯《玫瑰的名字》



1932—2016
安伯托·艾柯

当代著名哲学家、符号学家、历史学家、文学批评家、小说家。学术著作有:《开放的作品》《符号学原理》《不存在的结构》《诠释与过度诠释》《美的历史》《符号学语言哲学》《读者的作用》等。小说有:《玫瑰的名字》《傅科摆》《波多里诺》《昨日之岛》《创刊号》等。

作家简介



帕默克

卡尔维诺教会我独创性与历史同等重要,艾柯让我学习了温文尔雅地运用谋杀的形式。



李欧梵

我最崇拜的学者艾柯,他的小说《玫瑰的名字》多了不起,里边多少典故,你看他的小说就知道这个人真是读书人,爱书如命的。



格非

作为一位符号学者,尽管他第一次涉足小说写作(《玫瑰的名字》)的行列,但一个杰出的小说家对于文体的敏感与机智,艾柯也无所不备。



(艾柯是符号学大师,他的名字在中国也被翻译成各种各样的符号:艾柯、艾可、埃科……)

《玫瑰的名字》是艾柯的第一部小说。一家中世纪的修道院接连发生凶杀案,主人公威廉修士经过调查,结果发现凶手竟是双目失明的乔治修士,他之所以这么做,是为了防止有人读到亚里士多德《诗学》下卷,因为其中包含了反基督的理念。小说被翻译成35种文字,销售了1600万册。